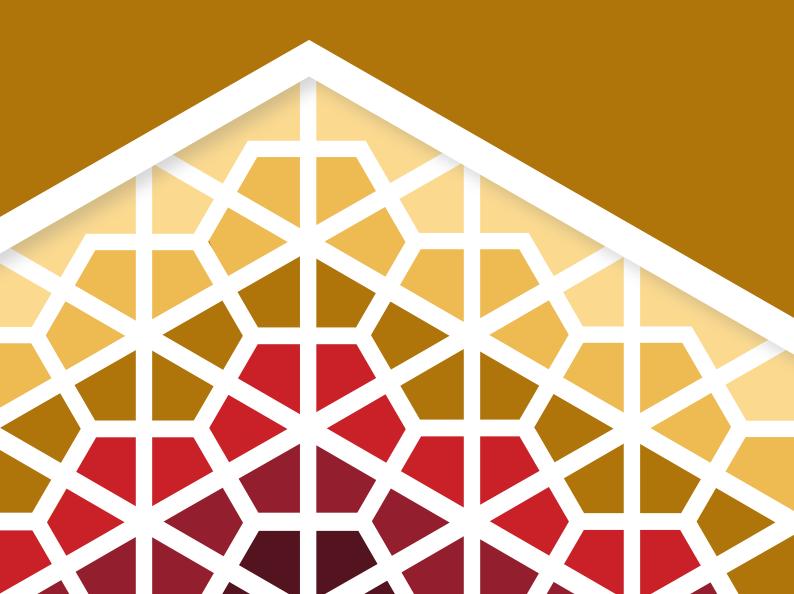
官樂怡基金會 FUNDAÇÃO RUI CUNHA

全型及賬目 管理及賬目 報告



官樂怡基金會

2014營業年度

行動,乃真正之智慧。我將成為我之所想,且 定將熱愛我之所成。成之根本在於達成,而非 擁有達成之條件。任何土地均有條件建造宮 殿,而如不作付出,宮殿又何以而來?

費爾南多 · 佩索阿 · 《費爾南多 · 佩索阿》

O1. 介紹

2014營業年度特點可綜合歸納為:

- 本營業年度,官樂怡基金會在澳門法律和文化領域開展一系列舉措,活動豐富,成效顯著,超越基金會本身規模;
- 官樂怡基金會得到官方和私人實體之認可,被視為一個活躍、積極、有合作精神及可靠的夥伴;

及

- 在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和傳播對本澳未來之重要性方面、以及在文化和社會層面支持澳門社會方面,增強了觀念。

我們為所達成之成果深感自豪。

官樂怡基金會獲得行政公益法人之法律資質,這激勵著我們繼續前行。

我們意識到社會之不足,為此對明日做出承諾。

O2. 開展活動概述

在本報告,我們首先將介紹2014營業年度本基金會在不同領域所開展之各項活動, 分別為: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CRED-DM)、社會文化部(AASC)及財務 行政部之活動。

02.1

反思、研究及傳播澳門法律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在2014年繼續開展一系列捍衛澳門法律之活動,尤其是"日落時的反思"和"歷史集"系列活動下之研討辯論會,還包括法律實踐培訓、書籍、期刊和時事通訊編輯,以及書籍發行或推介等活動。

研討辯論會

"日落時的反思"系列

繼2012年舉辦四場"日落時的反思"、2013年舉辦六場之後,本年度我們又舉辦了如下活動:

醫療錯誤 — 研討辯論會」,演講者:Dr. Mário Évora及 Doutora Vera Lúcia Raposo

書籍和著作權」,演講者: Dr. Gonçalo Cabral, Dr. Yao Jing Ming, Dr. José Luis Sales Marques, Dr. Wu Gwok Nin, 主持: Dr. Carlos Morais Jos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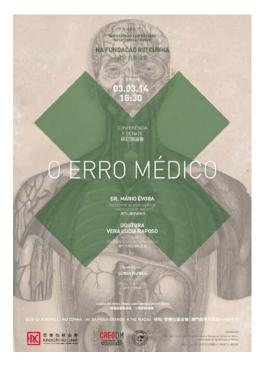
國際研討會之保險

IV Annual Review of Macau Gaming Law (澳門博彩法第四屆年度回顧)」,演講者: Dr. Jorge Godinho

歐洲與中國及澳門之關係研討會」,演講者: Doutor José Luís da Cruz Vilaça

澳門可能成為一座更有規劃更持續性發展的城市嗎?」演講者: Doutora Fernanda Paula Oliveira 及 Doutor José Eduardo Figueiredo Dias

刑事訴訟中的舉證:《刑事訴訟法典》中的弦外之音」,演講者: Dra. Vera Lúcia Raposo 及 Dra. Teresa Lancry











































"歷史集"系列

2013年,我們開啟"歷史集"系列,並舉辦三場活動。2014年之活動包括:

A Criança nas Viagens dos Descobrimentos (航海大發現旅程中的孩子)」,嘉賓: Dra. Beatriz Basto Silva

瑪莉亞仙也斯街第四屆直播」

Cores e Sons - A Herança Oriental na Cultura Europeia na Viragem para o Séc. XX (色彩與聲音 — 轉向二十世紀的歐洲文化中的東方遺產)」,嘉賓: Dra. Teresa Castanheira

As Duas Faces do Dia Dora Nunes Gago 之書籍(日子的兩面)」 一推介

Viagem por Macau em IV Volumes 《環澳之旅(四卷)》」 ─ 由作者 Rogério Beltrão Coelho 及 Cecília Jorge 以及嘉賓 姚京明和 Teresa Sena 推介

O Contributo da Cultura para o Desenvolvimento (文化對發展之貢獻)」 - José Tolentino Mendonça 之講座

諾貝托·波比奧」講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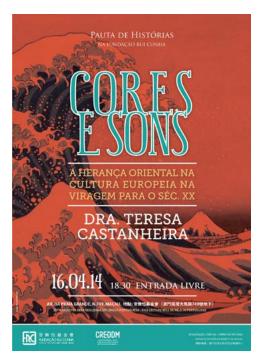
































07.07.14 18:30 PAUTA DE HISTÓRIAS

APRESENTAÇÃO DOS VOLUMES I, II, III E IV























實踐:法律實踐培訓課程

2012年,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舉辦了七屆法律實踐培訓課程,2013年舉辦 六屆。2014年,我們舉辦的課程包括:

刑事訴訟程序實踐培訓(一)」,培訓人: Dr. Pedro Redinha

實踐課程:律師的時間管理」,培訓人: Dra. Rita Andorinho

提供予英語律師之主題」,培訓人: Dr. Jonathan Pyne

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制之基本原則 — 模塊一」,培訓人: Dr. Oscar Madureira

培訓課程 — 東帝汶司法官」(為期兩周),培訓人:Dr. Alberto Mendes; Dr. João Torrão; Dra. Filipa Guadalupe; Dr. Oscar Madureira; Dr. João Assunção 及 Dr. Pedro Cortés

葡語法律詞彙基礎課程(第三期)」,培訓人:Dra. Filipa Guadalupe 及 Dr. Oscar Madureira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之編輯/出版物

除出版《反思.法律》及《澳門雜誌》期刊以及時事通訊外(2012年和2013年分別共出版3冊及6冊),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2013年還出版了《Teoria Geral do Direito Civil. Direito Processual Civil I(民法一般理論:民事訴訟法I)》一書,作者Dra. Cândida Pires、Dra. Paula Correia、Dra. Teresa Lancry Robalo及Dr. Henrique Carvalho均為澳門大學法學教師。

2014年出版物包括:

《反思.法律第六期》,涵蓋相關研討會之內容

《澳門雜誌第三期》,雙語專業雜誌,內容包括學術、司法見解及立法領域之 評論(2014年)

《課程節錄 —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二):刑事訴訟及澳門司法實施》,作者:Dr. Pedro Redinha律師(2014年4月)

《Direito de Macau – Reflexões e Estudos(澳門法律 — 反思和研究)》,作者 Cândida da Silva Antunes Pires為澳門大學法學院副教授(2014年5月)

《Coletânea de Direito Penal de Macau(澳門刑法彙編)》,該輔助資料的作者為 Teresa Lancry G. Albuquerque e Sousa Robalo(2014年9月)

《 Aquisição e Aceitação em Garantia de Acções Próprias (個人股份擔保的獲得與承兌)》 - 作者 Edson Jordão da Silva

電子書《民事責任中的醫療過失》,作者 João Vieira Guedes

澳門大學法學院公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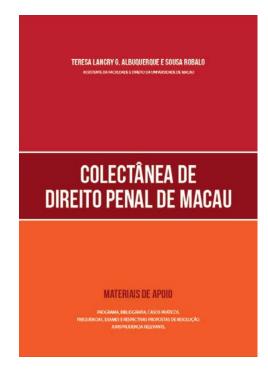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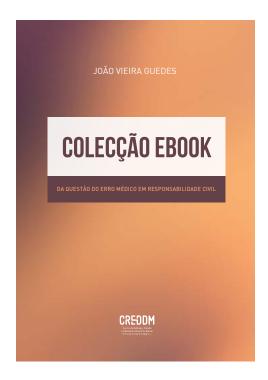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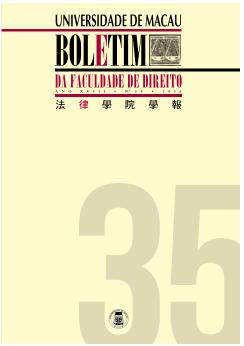












書籍及期刊之發佈、推介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為多部書籍舉辦了發佈儀式,包括中心本身編輯之書籍以及法律和國際關係領域作者之著作。2012年,我們發佈了兩部作品,而2013年舉辦了六場該類活動。

2014年,本中心發佈書籍包括:

《從醫療行為到法律問題》,作者Vera Lúcia Raposo

發行《Direito de Macau – Reflexões e Estudos(澳門法律 — 反思和研究)》一書,作者Cândida da Silva Antunes Pires為澳門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發行《Coletânea de Direito Penal de Macau(澳門刑法彙編)》,該輔助資料的作者為Teresa Lancry G. Albuquerque e Sousa Robalo(2014年9月)

o 推介《中國以及葡語國家之間的商事仲裁》一書,作者Fernando Dias Simões (2014年10月)

























其他活動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2014年開展之其他活動包括:

發佈第一本電子書及成立網上書店

為魯彌士主教幼稚園舉辦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開放日活動

與澳門葡文中學合作舉辦"主持正義第二期"活動

與東方基金會合作舉辦"電影中的正義"活動,地點為東方基金會會址

在佛得角簽署官樂怡基金會與法律及公正基金會 (Fundação para o Direito e Justiça)合作協議

協辦第七屆全球化背景下之澳門法律改革國際研討會,地點為澳門大學







































O2.2 對澳門人之支持

2014營業年度,社會文化部舉辦了豐富的展覽和相關補充活動、文化活動以及書籍 發佈及推介會等。

展覽

自創設之日至2013年底,官樂怡基金會畫廊共舉辦了23場展覽,其中2012年11場,2013年12場。2014年,我們又匯集了眾多藝術家並成功舉辦16場不同主題的展覽,為澳門的文化事業做出突出貢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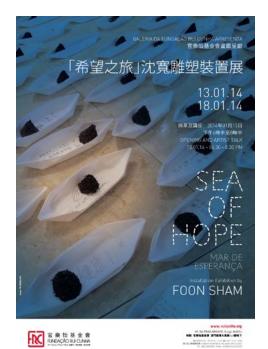
所有在官樂怡基金會畫廊參展之藝術家均享有我們最大的尊敬,在此基礎上,我們 藉此特別指出兩位在澳門出生、並在國外取得傑出成就的藝術家,感謝其於本畫廊 參展,如今他們在異國發展事業,為新一代年輕人作出表率,澳門也以他們為驕 傲。

這兩場展覽分別為:

《希望之旅:沈寬雕塑裝置展》(現居美國)

及

《純觸覺:張彤茹個人作品展》(現居芬蘭)













其他澳門藝術家和組織亦與本畫廊合作,呈現了精彩的展覽,包括:

《克裡斯蒂安的幽默線條》,與澳門法國文化協會和澳門文化局合辦漫畫家克裡斯蒂安之展覽(續展)

《藝術無國界》 - 澳門藝術家作品展

《樂施會八分一藝術展》

《樂園:霍凱盛個人作品展》

《淨土之旅 - Álvaro Barbosa攝影展》

《黄山勝景 - 郭向新攝影作品展》

《「彩筆繪世界,夢想與飛翔」智障人士繪畫班師生聯展》

《昔日光輝本土足球員圖片展》

《夢吧!》綜合攝影展

《承傳 - 馮寶珠、吳麗嫦、吳詠訫、林婉媚版畫四人展》

《如果你是食物...-鄭展鵬個人作品展》

《羅浮夢景:蘇鑑良書畫展》

《城中事物:班傑明·沙比現代藝術作品展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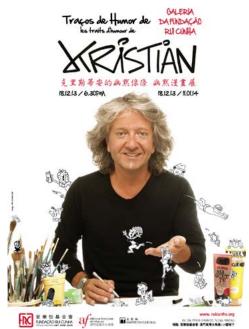
《東尼的卡通狂熱》-卡通作品展

《嘉樂庇總督大橋通車40週年圖片展》

《藝術無國界當代藝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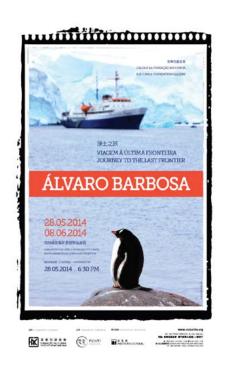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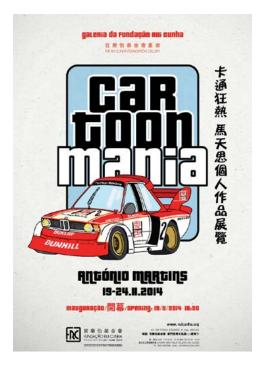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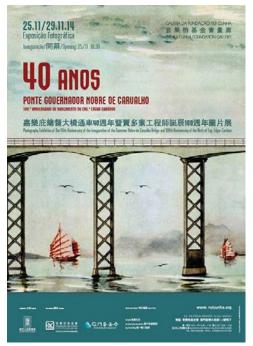


















展覽補充活動

(設向導之參觀、 創意工作室、書籍發佈及對話活動)

2012年和**2013**年,我們分別舉辦了九場和五場與展覽有關的補充活動。**2014**年,我們僅舉辦了如下工作坊:

"希望之旅"一沈寬

"寫意" — 與藝術家Manuel Casimiro對話

"中西樂的你儂我儂" — 工作坊(2014年7月17日)

文化活動、書籍發佈及推介會

官樂怡基金會自創設以來所舉辦之文化活動已達77場,其中2012年為4場,2013年為23場。

在各項文化活動中,我們特別強調下述與澳門文化界機構或個人合作定期舉辦並獲 得良好參與的活動:

精創音樂文化協會:已舉辦53場活動,通常為每週五,在官樂怡基金會畫廊舉辦"琴約在黃昏"活動。

發行CD - 琴約在黃昏,由精創音樂文化協會理事長甘仕良先生出品

精創音樂文化協會鋼琴生日派對

美聲之約-澳門聲樂協會已舉辦九場聲樂音樂會,通常為每週六

澳門聲樂節2014 - 歌劇欣賞講座: 茶花女的世界

澳門聲樂節2014: 聲樂大師班

澳門聲樂節2014:阿卡貝拉(Acapella)講座

澳門爵士樂推廣協會已舉辦十場名為"週六爵士樂"之活動

Dan Phillips 四重奏大師班

港澳爵士交流音樂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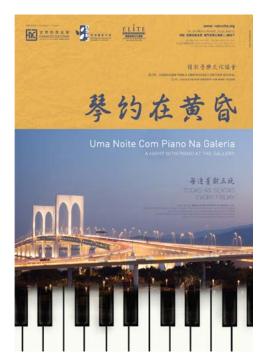
Dr. Shee Va 及 Dr. Frederico Rato 舉辦了四場有關歌劇和文學之活動

威爾第:《奧泰羅》

柴可夫斯基:《葉甫蓋尼·奧涅金》

《莎樂美》

貝利尼:《諾爾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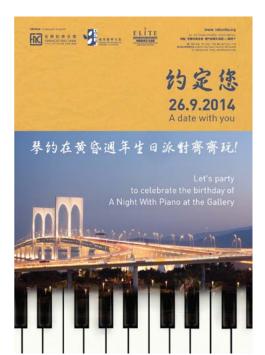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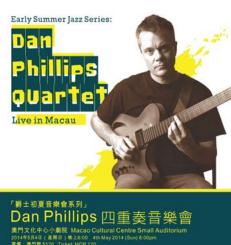
















2014 港澳爵士





Hui Cusha Foundabilit Asso. Galeria da Firizadção Rui Conta 第四百會也基立會業施 Session Entrada Lima(文章人會

Harris Harri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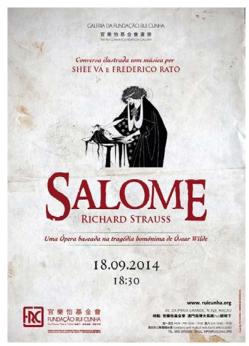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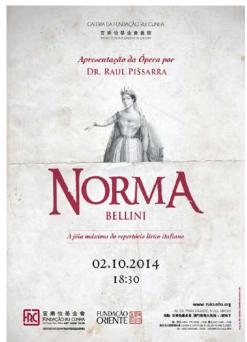












2014年舉辦的其他活動:

Classic Fusion Concert 古典音樂會

2014年"雋文不朽"澳門文學節活動

澳門歷史學會最新出版物之推介和朗讀會

羅方禮《GEO METRIA & Exercícios em Busca da Perfeição》新書發佈會

朱穎傑鋼琴演奏會 - 亞太文化創意博覽會開場演出

"弦動·詩情"-洪思敏大提琴獨奏音樂會

張正平中提琴獨奏會

夏天之迷人: ABIA 師生鋼琴演奏會

UNITYGATE Macao 2014 — 第四屆Unitygate(2014年7月2日)

第一屆《蓮花盃》澳門青少年鋼琴大賽(2014年7月9日)

藝術無國界2014多媒體創作工作坊(2014年8月)

"Alma de Coimbra" 團體演出 "科英布拉的法多" (2014年10月26日)

《魅來澳門》新書發佈會(2014年11月29日)

第二屆莫三比克電影節(2014年12月1日至5日)

其他社會文化性質之活動

與星海音樂藝術中心合作成立青少年弦樂團

佛得角文化及自然遺產:講座、現場音樂和美食

悼念馬奎斯:講座及電影欣賞會

02.2

財產、行政和財務管理

2014營業年度,基金會被授予行政公益法人之法律資質,這與所有同事之付出以及 各項活動之合理組織密不可分,此外,這亦受惠於其他與我們合作之廣大法律及藝 術界人士的寶貴相助,使我們獲得這一社會殊榮。

行政層面,我們進行了一系列推進,更好地從內部支持本報告上述章節所述活動:

- 基金會之組織結構進一步鞏固;
- 完成了基金會財產之統計,2014年底,全部法律藏書得網上查詢,目前只剩下 老舊法律書籍尚未編目,這一工作將於2015年初進行,隨後將對期刊、論文、 合議庭裁判書及其他非法律書籍進行編目:
- 本營業年度,基金會於每月底後約十天內便在網站上公佈每月業務報告及帳目 以供查詢;
- 改善了內部規範和程序,便於責任分配;
- 更新 澳門 法 律反 思研 究及 傳播中心網站,實現電子書之網上購買並發佈第一部作品,該舉措旨在確保無法印刷出版之法律(或其他領域)作品得在網上閱讀:
- 申 請加入 葡萄牙 政府 INOV Contacto 項目,2015年初,一名檔案學本科畢業實習生來到基金會圖書館提供幫助;
- •申請加入教育暨青年局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持續進修發展計劃,該申請於2014年末尚未經通過。

二零一四營業年度末,基金會工作人員總數為十人,與年初持平。其中,社會文化部主任 Dr^a. Carla Mendes 由澳門本地同事接替,而前者曾自基金會創設時便一直勝任該職務,盡職盡責。

財務層面,行政委員會決定不再將基金會之基金運用於外幣,這是鑒於目前市場之 波動不利於該多元化措施。故此,基金會採取保守姿態,雖然這導致回報率之下 降,但另一方面亦為基金提供更好保障。

O3. 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由資產負債表(截至2014年12月31日)和反映2014營業年度業務之損益表組成。

基金會之財務狀況受惠於壹仟萬澳門幣之基金增撥,至2014年末,基金會之基金已 累計達澳門幣**叁**仟萬圓。

基金會開展之活動一直以服務澳門法律和社會為宗旨,基於此,本營業年度,基金會之基金被使用約澳門幣一百三十七萬圓。顯而易見,基金會的財政基礎保持穩固。

資產負債表

(澳門幣) 2014年12月31日

資產

固定資產

444	17	嗀	/#:
判准	//.	=	11m

辦公設備	
辦公設備	43,583.08
辦公設備-捐贈	40,654.20
其他辦公設備	17,024.00
辦公設備攤折	(35,100.80)
辦公設備總額	66,160.48
設備	
計算機設備	146,983.66
音響設備	84,860.42
軟件	103,851.60
設備-捐贈	267,155.00
其他設備	77,970.00
設備攤折	(300,191.88)
設備總額	380,628.80
CRED-DM (1) 固定資產	
設備	5,700.00
圖書館	144,593.65
圖書館-捐贈	324,000.00
改善改善	124,650.00
捐贈予CRED-DM之固定資產	61,350.00
CRED-DM固定資產攤折	(77,500.65)
CRED-DM固定資產總額	582,793.00
藝術收藏	
藝術收藏成本	108,046.00
藝術收藏-捐贈	31,800.00
藝術收藏攤折	(5.900.50)
藝術收藏總額	133,945.50
安裝成本	
畫廊安裝成本	2,550.00
CRED-DM安裝成本	6,000.00
其他安裝成本	181,484.00
安裝成本-捐贈	695,633.00
安裝成本攤折	(153,581.17)
安裝成本總額	732,085.83
固定資產總額	<u>1,895,613.61</u>

(1) 澳門法律反思研究及傳播中心

696,502.56

29,904,895.42

流動資產

		現金 活期存款			55.316.57
		海門縣 澳門幣 港幣存 未兌現	款		785,656.16 2,177.97 (1,000.00) 786,834.13
		定期存款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存 人民幣 債務人	存款		500,000.00 10,171,100.42 10,000,000.00 6,809,973.69 27,481,074.11 25,548.05
			流動資產	總額	28,311,582.29
	庫存	CRED-DM印刷品 AGASC (2) 印	- · ·		185,400.08 58,000.00 243,400.08
負債	其他資	產 銀行利息 其他資		資產總額	150,802.00 150,802.00 30,601,397.98
ノヘルベ	負債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總額		560,303.09 560,303.09
	撥備	匯率浮動撥備	撥備金總額		136,199.47 136,199.47

基金會基金、儲備和結轉

基金會基金

創立人之初始捐獻 15,000,000.00 共同創立人官澤宗之捐獻 7,500,000.00 共同創立人官澤寧之捐獻 7,500,000.00 基金會基金總額 **30,000,000.00**

總負債

淨資產

(2) 社會文化部

捐贈

來自創立人及共同創立人(以實物 1,459,395.00 捐贈總額 **1,459,395.00**

結轉 **(184,879.83)**

基金會基金之使用 (1,369,6919.75)

基金會基金、

儲備和結轉總額 29,904,895.04

資產負債表評語:

•基金會創立 人及共同創立 人履 行章 程 義 務,本營業年度增撥澳門幣壹仟萬圓基金,因此,基金會之淨資產從2013年之澳門幣21,242,715.17圓增至2014年澳門幣29,904,895.42圓。

•基金來源和運用:

# /	分ろ	7.	17
#	ヒュヘ	! ^ '/	ᄪ
1	17. /	I\ 1	IJΝ

自公正律師事務所收到之租金及其他收入	3.000.000.00
出售CRED-DM印刷品及其他活動所得收入	166.720.60
出售AGASC印刷品及其他活動所得收入	5.395.00
藝術捐贈	36.00
財政及其他收入	449.473.69
創立人及共同創立人之基金增撥	10,000,000.00
官樂怡補充資金	500,000.00
總計	10,500,000.00

基金運用

行政成本	410.266.48
製作成本(不含已製作但未售出之印刷品成本)	1.331.094,34
對外部項目之捐獻	256,250.00
人事成本	2,592,063.30
年度業務導致之基金減少 (不計攤折和撥備)	968.048,83
存款增加	8,952,153.17
負債減少-對應於應結算之員工薪金	45.000.00
債務人帳目增加	9,340.05
庫存及其他資產增加	165.219.82
銀行應付利息增加(未到期)	108,028.04
固定資產增加(除實物捐贈 — 31,800.00)	252.210.09
總計	<u>10,500,000.00</u>

上表顯示,本營業年度進入基金會的基金基本全部來自創立人和共同創立人之捐獻,此外亦包括印刷物之出售,但這方面僅涉及澳門法律書籍以及少量藝術

書籍之出售,這是因為行政委員會決定將所有其他印刷品無償發放。

創立人和共同創立人交予基金會處分之基金包括增撥基金、來自公正律師事務 所之租金收入及其他收入(按章程決定),此外還包括官樂怡為應對資金之暫 時不足於年末提供之預支。

基金使用情況方面,按金額降序排列包括:近九百萬澳門幣存款之增加、人事成本、製作成本(活動及印刷品)、對外部項目之捐贈(創立基金會青少年弦樂團)、固定資產增加、庫存增加(用於銷售之印刷品)以及應收但尚未到期之銀行利息(鑒於所運用金額之增加)。

- 2014 年 末,銀 行存 款占淨資 產92.4%,其中97% 為定期存款。
- •固定 資產 增 幅 有 限,2014年末總額為澳門幣2,467,888.61圓,而我們採用的攤 折方式 導致 這一金額約四分之一(23%)在該營 業年度 末 被攤折,因此目前 固定資產淨值為澳門幣1,895,613.61圓。
- 負債總額為澳門幣696,502.26圓,其中的澳門幣500,000.00圓係由基金會創立 人為應對資金之暫時不足(避免動用定期存款)而向基金會提供,其餘係撥備 金,用於應對外幣定期存款可能出現的匯率貶值問題。
- •除基金 會之基 金 增 撥 外(目前 達 到澳 門幣三千萬圓),基 金會 創 立 人 透 過 購入固 定 資產、藝術作品 及支 付安 裝成 本直 接捐獻 了澳門 幣1,459,395.00 圓。
- 本營業年度之結餘為負,金額為澳門幣1,369,619.75圓,故可以指出,所捐獻之基金縮水4%,由此可預見未來財務之堅實和寬裕。

損益表

(澳門幣)

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收入

	藝術捐獻 (3)	36.00
	自公正律師事務所獲得之租金和其他收入	
	租金	1,800,000.00
	自公正律師事務所獲得之其他收入	1,200,000.00
	自公正律師事務所獲得之租金和其他收入總額	3,000,000.00
	CRED-DM活動收入	
	印刷品銷售	
	《澳門雜誌》	1,430.00
	講義及書籍	38,826.00
	其他 印刷品銷售總額	635.00 40,891.00
	其他活動	125,829.60
	CRED-DM活動收入總額	166,720.60
	AGASC活動收入	100,120.00
	印刷品銷售	4,268.50
	其他活動	1,126.50
	AGASC活動收入總額	5,395.00
	總經營收入	3,172,151.60
印刷品原	艾 本	
	已製作但尚未出售之印刷品成本	
	由CRED-DM製作	(133,269.82)
	由AGASC製作	(108,700.00)
	已製作但尚未出售之印刷品成本總額	(241,969.82)
	印刷品成本總額 毛收入	(<u>241,969.82</u>)
	土权人	3,414,121.42
成本		
	行政成本	
	文具	30,267.70
	複印機	124,782.26
	IT費用(電腦) 水電	4,639.83
	が电 電話	64,680.00 76,136.95
	郵政	28,273.08
	車輛費用	26,912.48
	訂閱	4,070.00
	銀行負擔	2,239.61
(2) 信担	www.//·································	

安裝及設備保險 代理費 供應商及第三方服務 其他行政成本 總行政成本	600.00 10,537.17 34,302.00 2,825.40 410,266.48
製作成本 平面設計	157,000.00
平面打印	350,407.17
宣傳	285,121.65
翻譯和校對	23,141.00
即時傳譯	51,000.00
畫廊物料	3,944.70
照片和錄像	25,257.80
餐飲招待	248,019.80
装飾(花+植物+其他)	8,955.50
清潔工及加班	48,416.75
運貨成本	4,500.00
第三方之旅費住宿費	187,951.97
與第三方有關之成本和負擔	58,019.40
外部項目參與	113,212.12
捐贈/社會捐獻	5,000.00
禮物 總製作成本	3,116.30
	1,573,064.16
捐贈及捐獻	
捐贈予外部項目	256,250.00
捐贈及捐獻總額	256,250.00
人事成本	
工資和薪金	2,345,534.65
補償	117,821.10
其他人事成本	25,104.30
旅遊與休閒	103,603.25
人事成本總額	2,592,063.30
攤折	265,371.45
撥備	136,199.47
難折和撥備總額 難折和撥備總額	401,570.92
總成本	5,233,214.86
經營結餘	(1,819,093.44)
	(1,012,020.44)
其他收入	
財務收入	
所收利息	449,178.69
雜項收入	295.00
其他收入總額	449,473.69
淨差額	(1,369,619.75)
14 /== H/\	. , ,

(a) 每捐獻一件藝術作品,官樂怡基金會資產中將增加1澳門元。

捐益表評語:

需特別指出,基金會於每月底後平均十日內便公佈每月資產負債表及經營結餘。下 文之評語係關於本營業年度所開展之業務,且將其與該時期之預算進行對比。

- •正 如上 述基金來源與運用表顯示,本營業年度之經營收入為澳門幣3,172,151.60圓,其中絕大部分係來自基金會章程第九條b項所指之租金(澳門南灣大馬路759號3、4及5樓之月租金,公正律師事務所辦公地點),今年總計達澳門幣3,000,000.00圓。
- •雖然 最初 有計 劃對澳 門法律反 思研究 及傳播中 心組織 之出版 物(包括《澳門雜 誌》和《反思.法律》)進行銷售,行政 委員會 最終仍延續了免費政策,這是鑒於 這些 出版物對澳 門法律研 究及傳播之重要性而作出之決定。
- •正如上文所述,通過銷售澳門法律 反思研究 及傳播中心有關 澳門 法律之出版物以及社會文化部與藝術相關之出版物,基金會所獲得之總收入僅為澳門幣172.151.60圓。
- •在分析成本之前需指出,2014年財政收入與上一年度相比增漲近三倍,這是供管理層處分之基金增撥的結果。儘管如此,由於我們採用了保守的政策,該收入僅增至澳門幣449,178.69圓,覆蓋全部經營成本的8.6%,且考慮到基金會之宗旨,該保守政策仍將繼續。
- 有 必 要 對 基 金 會 成本 之上升進 行分析,與上一 年度比較 之結果得 參見 下表:

	2013	2014	變化%
製作成本	1,602,939.90	1,573,064.16	-2%
行政成本	319,022.92	410,266.48	29%
人事成本	1,805,005.84	2,592,063.30	44%
攤折和撥備	216,159.38	401,570.92	86%
	成本平均	海增幅	39%

成本上漲在人事成本方面有明顯體現,部分原因在於一些員工薪金調整,更主要是因為基金會為社會文化部僱傭了一名新負責人。本營業年度之加薪政策僅為5%。

本年度,雖然舉辦活動增加(可從本報告第一部分明顯看出),製作成本卻下降,尤其是平面設計和翻譯方面有明顯節約,這歸功於環宇傳媒有限公司採用新的價格標準以及一名翻譯員之聘用。

行政成本增長方面,儘管我們僱傭了提供最低單價之供應商,仍無法避免複印 成本之上漲,這是因為由於活動之增加,我們將原先由外部供應商執行之工作 交予本地印刷。此外,郵遞費用是另一個主要成本增長點,這是因為我們發出 了更多的邀請函。

最後需要對攤折和撥備政策進行簡要解釋。除堅持審慎原則外,這亦與澳門財 政局對私人企業之要求相符。從今年起,我們開始設立匯率浮動撥備金,以應 對與外幣存款有關的風險。

對於年度預算執行方面,我們強調如下主要特點:

官樂怡基金會2014營業年度經營預算執行程度

	實際	差額/實際	預算
	2014	%	2014
總收入	3.172.151,60	3,1%	3.075.542,80
銷售成本	241.969,82		0,00
毛收入	3.414.121,42	11,0%	3.075.542,80
行政成本總額	410.266,48	22,8%	334.081,17
製作成本總額	1.573.064,16	-33,5%	2.366.137,79
人事成本總額	2.592.063,30	-3,4%	2.682.876,12
總成本	\$5,233,214.86	-2,8%	\$5,383,095.08
利息收入	449.178,69	-20,6%	565.660,22
其他成本	0		100.000,00
淨差額(正/負)	-1.369.619,75	25,6%	-1.841.892,06

上表清楚地證明了本報告先前所述情況。最終實際結果與預算相比低25.6%,這主要 是因為製作成本比預算低33.5%,此外,人事成本亦未達到預算值。

與預算相比,行政成本呈現上漲,但我們在先前已對該成本較去年之上漲進行了分析,這一分析在此依然適用。

最後,在財政收入方面,我們沒有達到預算所指金額,這是因為我們在本營業年度 未將基金運用於外幣。實際上,外幣的回報率要遠高於澳門幣,但鑒於易變的市場 環境,我們在此方面採取了審慎的策略。

總結

由於本營業年度之業務活動,基金會之基金被利用澳門幣1,369,619.75圓,這清楚反映了基金會利用基金捍衛澳門法律發展、以及為澳門無私奉獻、精益求精之宗旨。

基金會通過的2014年活動計劃和預算已預計本營業年度將動用基金會之基金,這再 次證明基金會上述宗旨。而雖然本年度活動比預期增加,但實際動用之基金卻低於 預算,這有力證實了基金會的高效管理水平,這與所有內外同仁之貢獻密不可分。

基金會在此向所有人表示由衷感謝及讚揚。

鑒於本報告上述內容,聽取信託委員會意見後,行政委員會通過2014營業年度帳目,批准使用基金會基金覆蓋上述凈差額(即澳門幣1,369,619.75圓之負結餘),並 結轉至下一營業年度留存結餘帳目。

Rui José da Cunha

丰席

Rui Pedro Bravo e Cunha

副主席

João Manuel Tubal Gonçalves

副主席

Isabel Alexandra Bravo e Cunha

成員

Kong Jeong, Connie

成員

獨任監事意見書

獨任監事就二零一四營業年度之意見書

本人嚴格履行官樂怡基金會章程,密切跟進其於二零一四營業年度之業務開 展及帳目,並就二零一四營業年度管理報告和帳目提交本意見書。

除上述跟進外,本人核查了會計和輔助文件、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年度的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注釋以及年度管理報告)。本人認為,上述文件正確無訛,在所有實質方面,基金會之財務狀況以及其經營結餘均獲得正確反映。

本人未發現任何不履行基金會章程之情況,且鑒於本人一直得自由獲得有關 文件以及基金會記帳信息及相關澄清,本人認為該營業年度報告及帳目應依照章程 第二十三條之規定獲得通過。

於澳門,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John Fri Graniques Marker

獨任監事

João José Rodrigues Monteiro

基金會機構

a. 信託委員會

官樂怡 一 創立人兼主席

官澤宗一 共同創立人

官澤寧一共同創立人

梁安琪 - 委員

蘇樹輝一委員

梁維特 - 委員

黄國勝 - 委員

尹君樂 - 委員

何榮祥 - 委員

陳偉能 - 委員

禤永明一 委員

麥健智一 委員

陶智豪一委員

華年達一 委員

b. 行政委員會

官樂怡 - 主席

官澤宗 一 副主席

江可為一副主席

江陽 一 成員

官澤寧 一 成員

c. 監事會或獨任監事

João José Rodrigues Monteiro — 獨任監事

<u>"不懂感激之人永遠有其藉口"</u> ... 古斯塔 夫·福樓拜

官樂怡基金會謹此向所有給予我們支持、 協作和批評之人表示由衷感謝,特別是基 金會全體同仁,你們的不懈努力和敬業精 神助力基金會履行為澳門和澳門人無私奉 獻、精益求精之承諾。

<u>不為而成</u> 老子

官樂怡基金會 FUNDAÇÃO RUI CUNHA Por Macau, Mais e Melhor, 為澳門,無私奉獻,精益非精

